

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召开济南市区际公交票制票价 听证会的第二次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《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济南市区际公交票制票价听证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听证会举行的时间、地点

时间：2021年5月11日上午9:00。

地点：龙奥大厦 G812 会议室（济南市历下区龙鼎大道1号）。

二、听证方案要点

依据成本监审结论，考虑公交公益属性、财政补贴等情况，拟定了我市区际公交票制票价改革方案：

（一）统一全市区际公交定价方式。实施一票制与按里程计费相结合的计费模式，实现全市区际公交票制票价政策的统一，降低跨区线路票价，更好发挥公共交通公益属性、让利于民。

（二）合理确定区际公交线路票价标准。参照中心城区现行公交单位里程运价，将区际线路票价标准下调至0.1元/公里。20公里以内（含）实行基础票价，20公里以上随里程实行累进加价，具体方案：20公里（含）以内基础票价2元，20公里以

上每 10 公里（含）为一个加价区间，每一加价区间按加价 1 元进行收费。调整后最高票价高于现行最高票价的，维持现行最高票价不变。

三、成本监审办法和结论

详见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“通知公告”专栏（网址：<http://jndpc.jinan.gov.cn>）。

四、听证会听证人、参加人、旁听人员的姓名及职业

（一）听证人

张 倩 行政业务办公人员

王翠香 行政业务办公人员

潘 云 行政业务办公人员

（二）参加人（24 名，按照字母顺序）

毕秀彬 其他商业、服务业人员

陈松涛 行政业务办公人员

付贞西 行政业务办公人员

官方忠 企业职能部门经理

韩乐君 其他商业、服务业人员

胡正春 企业职能部门主管

刘 风 其他社会组织负责人

李 健 行政业务办公人员

刘 敏 其他商业、服务业人员

刘瑞龙 其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

刘 彤 企业经理

彭福俊 离退休人员

汤 晓 行政业务办公人员

王付军 企业经理

王宏勇 企业董事

徐东君 自由职业

于 芳 行政业务办公人员

闫 光 行政业务办公人员

杨 静 其他商业、服务业人员

杨松云 自由职业

张 媛 其他商业、服务业人员

郑 科 其他教学人员

张 伟 企业职能部门主管

张新兰 专业技术人员

候补人员（2名，按照字母顺序）

冯铭印 其他教学人员

孔令坤 其他办事人员和有关人员

（三）旁听人员（5名，按照字母顺序）

李叶青 企业职能部门主管

刘颖孝 计算机网络技术人员

王玉兰 离退休人员

荀 勇 其他广播电影电视工程技术人员

于 南 企业职能部门主管

市民对本次济南市区际公交票制票价听证会的意见和建议，
可通过电话、电子邮箱等方式向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反映。

电话：66608535 66608526（传真）

邮箱：jnf gw-jgg1@jn.shandong.cn

济南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年4月19日